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4
聯絡人：陳蓉慧
電 話：(02)77365903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五)字第11001466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大專校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所聘外籍教師或研究人員暨家屬特別入境許可專案來臺事宜，請依說明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下稱指揮中心）第101次會議決議，為因應111年農曆春節假期大量返國人潮入境檢疫需求及依指揮中心於農曆春節檢疫量能政策，復因自110年12月16日至111年2月12日期間，衛生福利部不再提供集中檢疫所床位予專案入境者，爰請貴校針對110學年度第1學期所聘而尚未來臺之外籍教研人員暨家屬，應儘可能安排於110年12月15日前入境，且須於110年12月31日前完成居家檢疫。
- 二、承上，外籍教研人員暨家屬倘因不可抗力因素致需於110年12月16日至111年2月12日期間入境，學校應事先檢具理由並敘明抵臺後至完成居家檢疫期間之協助措施（含：校方

派員親至機場處理相關接送、檢疫場所安排、檢疫期間接送至醫療院所採檢措施)等備文報部，由本部專案報請指揮中心視當時檢疫量能進行准駁。

三、110學年度第2學期擬入境之外籍教研人員，仍得依現行專案入境做法於線上提出申請，惟須於111年2月12日以後始能入境。

四、農曆春節期間，返國人潮眾多且南來北往聚會增加，爰請學校向持有效居留證之外籍教研人員宣導，盡量減少農曆年節前跨境移動，以電話、視訊拜年，或線上聚會等方式與海外家人親友聯繫感情，並適時安排協助關懷措施。

五、本案如有疑問，請向各學校外籍教研人員名冊受理窗口（可至境外教研人員及學生來臺資訊系統<https://osas.moe.gov.tw/>「首頁」/「聯絡我們」項下查詢）洽詢。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永達技術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除外)

副本：科技部、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內政部移民署、大陸委員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境外教研人員及學生來臺資訊系統)、本部綜合規劃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電 2021/10/29 文
交 17:18:10 換 章